

海东市民和县

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0 年，民和县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、主要预期目标和政府工作任务，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关制度规定，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推动转变政府职能，深化简政放权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，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。现将民和县 2020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4252 条，电子化率达 95%。其中县政府公开 3445 条，县政府各部门及各乡镇人民政府公开 807 条。概况类信息发布 99 条，政务动态信息 3443 条，重点公开内容包括：省市新闻信息、地方新闻信息、地方政府工作动态、视频新闻、图片新闻、公示公告等，占总体信息的 85%。

二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政务公开力度持续加大。一是**加强组织领导**。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优化营商环境、提升机关效能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不断加强组织领导，优化工作思路，强化推进措施，狠抓任务落实，较好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。成立了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副县长任副组长，县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督查政务公开工作，为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。各乡镇、各部门也都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了分管领导，指定专人负责具体工作。二是**健全完善机制**。不断健全保密审查和网站信息发布审查登记等工作机制，及时在县政务信息公开网上发布全县政务信息。凡应公开、能公开的信息，都依法做到主动、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公开。进一步规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等操作流程，明确分工，细化责任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，做到了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。三是**落实全过程公开要求**。强化公文办理环节“政务公开”，完善公文公开属性审查环节，并在文件末页标注公开属性字样。强化办会环节“政务公开”，扎实推进决策公开。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和涉及民生事项的预公开，扎实推进执行公开，主动公开重点改革任务落实、重要政策

执行、重大工程项目实施情况，听取公众意见建议，加强改进工作，确保落实到位。大力推进管理公开，进一步完善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涉企收费清单，实行动态调整。持续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以“减证”推动“简政”、用“智慧”助力“严管”、秉“精准”实现“优服”，极大激发市场活力，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成效为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，助力民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。年内新发展各类市场主体 3638 家，全县市场主体达 24423 户，注册资本达 253.6 亿元，其中企业 3103 家、农民专业合作社 1537 家、个体工商户 19783 户，同比增长 19.02%、9.31%、18.38%。全面推进服务公开，推进公共服务和行政审批公开透明、可追溯、可核查，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，打通政府联系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四是落实政务公开重点任务。围绕“六稳”“六保”任务，深入解读相关政策出台背景、依据、目标任务、涉及范围，以政策解读的“透”，赢得市场预期的“稳”。加大减税降费、降低要素成本措施公开力度。认真做好社会保险、重大建设项目、公共资源交易、政务服务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信息公开。以政务公开助推促改革，加强清单管理，推动减政放权，集中发布投资项目核准目录、国家职业资格目录、公共服务、中介服务清单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五是落实信息主动发布要求。做到“能公开的尽公开”“能上网的尽上网”。统一标准，按照《青海省

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内容基本规范》要求，注重信息质量，重点公开行政机关的文件、业务数据和执法文书，防止部分单位发一些动态信息来“滥竽充数”。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努力为群众提供“看得懂”“真有用”的信息服务。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工作。根据省政府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精神，市县两级同步进行，就清理出的行政审批事项，积极与海东市审改办衔接，进一步梳理、清理，政府专题会议审议，共取消行政审批事项 13 项、下放 4 项，县级政府行政审批事项减少至 172 项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渠道更加规范。一是加强政策解读。坚持“谁起草，谁解读”的原则，靠实政府部门政策解读的主体责任和部门主要负责人“第一解读人”责任。对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，牵头起草部门上报代拟稿时，一并报送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，上报材料不齐全的，县政府办公室予以退文。发布重要政策时，相关解读材料与文件同步在政府网站和媒体发布。丰富解读形式，采用图解、专家解读、媒体解读等形式，用“权威声音”传递政策信息，用“专家解读”解疑释惑，用“问与答”“网页链接”提供背景知识，发布各类解读材料，让群众“听得懂”“信得过”。做好关联阅读工作，通过技术手段，实现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材料的网上关联，方便网民查询、阅读。及时转载对政策文件精神解读到位的媒体文章，形成传播合力，

增强政策的传播力、影响力。二是主动回应关切。县网信部门启动网上突发敏感舆情应急处置工作机制，实行24小时全员值班，不间断监控网络舆情信息。加强分析研判，探索利用大数据手段，深入分析舆情的发展态势、传播特点、关注情况，综合梳理各阶层、各年龄段意见观点，总结成报告，作为舆情科学决策的依据。加强舆情分析，寻找发展规律，促使舆情管理走向科学化、程序化、标准化。对一些突发性的事件，第一时间在网上发布权威信息，充分争夺话语权。积极争取上级重视支持，出现重大涉宜突发舆情，及时向市网宣部门通报事件进展情况，请求指导支持。三是发挥媒体作用。加强与网信等部门联系，及时与新闻媒体沟通，充分发挥新闻媒体资源，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信息发布平台建设，发挥好微博发布厅和知名个人微博、微信的作用，建设和运用好官方认证的“民和发布”新媒体矩阵。积极主动提供优质稿件，同步发布，同步发声。利用“民和之声”“民和新闻”“民和政务”等栏目，线上听取群众意见建议，线下解决群众烦心揪心，做到媒体互动日常化、常态化、良性化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基础不断夯实。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制度。建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投诉举报、责任追究、保密审查、考核等制度。通过政务公开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建立了依申请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制度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

行政应诉办法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源头管理，建立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审核、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。着力加强新闻发布、政策解读、舆情回应建设，分别建立重要政策解读机制、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机制。

二是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对民和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全面改版扩容，按要求设置了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标识和入口链接。同时，在网站首页设置了走进民和、政务公开、新闻动态、专题专栏、文化旅游、网上服务等栏目，增加了很多视频、图片、图表等形式，尝试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、看得到的方式公开信息。对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版面予以调整，突出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等栏目，保证网站工作的与时俱进。做好网站数据的整合，逐步提高各部门政府门户网与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融合度。

三是开展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。进一步梳理完善行政服务事项，突出“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、减证明”，统一规范事项名称，优化办理环节，大力精简办事材料，压缩办理时限，服务效能不断提升，营商环境不断优化。按服务主题全面整合业务环节和办事材料，分解办事情形，逐一确定事项名称、办理条件等事项办理要素，重新确认审核要点，梳理形成了8个主题39个套餐，实现全情形引导。实现“一件事”办理由改革前多次申请变一次申请，办理时限由26.5个工作日变为11.5个工作日，压缩办理时限15天。全力推行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，以“政

务专员”的形式，极力精简办事环节。四是加快12345政务服务平台建设。坚持把“12345”市民服务热线反映事项办理工作作为解决服务人民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的有效途径，严格按照“统一受理、分级负责、归口办理、限时办结”的总体要求，规范办理程序，热线办收到电子工单后，第一时间通过网络下发转办、下发纸质文件、电话了解等方式，将工单分发至各承办单位，并及时进行跟踪催促、督办，做到按时办结、按时处理、按时答复，群众满意。2020年，12345热线共受理3491件，办结3491件，办结率为100%。

三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3	3	0
规范性文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65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346	减 40	0
行政强制	124	减 8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22	减 4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94	8208.93 万元

四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79	79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	0	0	0	0	0	1		
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79	8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5	3	0	0	8	15	0	6	7	28	1	0	0	0	1

六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

全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，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。一是部分单位无专职人员和机构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分管领导不明确，经办人员大部分为兼职且变动频繁，工作的延续性和专

业性得不到保证，导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不高。二是部分单位公开的内容避实就虚，只注重对办事依据、程序的公布，对办事过程、结果不公开或少公开，部分栏目缺少“干货”等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认真分析，创新举措，分类施策，在“充实信息、提高质量、规范程序”上下功夫，全面提升全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一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。通过多种形式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提高各单位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使广大群众知晓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，获取政务信息公开的方式，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，为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。二是进一步落实工作要求。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督促做好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公开的受理工作，根据统一的政务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格式文本，规范程序，妥善办理，充分满足群众的知情权。认真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针对社会关切、群众关注度高的财政预决算、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、价格收费、教育信息、医疗卫生、就业和社会保障等政府信息按质按量及时公开。三是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。狠抓政务公开领导责任制度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确定相关单位的行政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，对本单位的政务公开负总责。把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健全政务公开领导机构

和办事机构，明确工作目标，落实专人负责，形成合力抓落实。